

关于评选 2023 年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江苏赛区 优秀组织奖、优秀指导教师的通知

各有关高等学校：

由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和工业与信息化部人事司组织举办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得到了各高等院校及广大教师的大力支持和积极参与，为竞赛的成功举办做出了积极贡献，在 2023 年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中，江苏赛区取得了获奖总数第一、一等奖总数第二的好成绩。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江苏赛区组委会研究决定，对在竞赛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学校和优秀指导教师予以表彰。现将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江苏赛区优秀组织奖和优秀指导教师申报条件及评选办法通知如下：

一、评选优秀竞赛组织奖的基本条件（参赛学校）

1. 近 5 年内至少组织参加过三届全国/江苏省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活动；
2. 近 5 年来，获得过多项赛区一等奖及以上奖项；
3. 能正确贯彻执行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的宗旨和指导思想，组织能力强，工作有序，竞赛成绩突出；
4. 通过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在促进教学改革（课程体系建设、课程内容）与学生素质教育方面有突出成果；
5. 积极组织相关竞赛及学生课外科技活动，并且学校有相应明确的正常支持与激励措施。

二、评选优秀指导教师的基本条件（教师个人）

1. 近 5 年来，至少担任过三届全国/江苏省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的赛前辅导工作；
2. 近 5 年来，所指导的参赛队获得过两项赛区一等奖或全国奖一项；
3. 近 3 年来未被评为优秀指导教师；
4. 结合电子设计竞赛，积极参与有关课程与实验教学内容的改革工作（如正式出版相关教材、发表相关论文或者获得过相关奖励等）；
5. 积极参与组织和指导学生课外科技活动；
6. 每所院校限报 2 位优秀指导教师。

三、本次活动的评选办法

1. 以学校为单位申报优秀竞赛组织奖，申请材料需所在学校教务部门盖章，经赛区专家组初评、组委会审定；
2. 优秀辅导教师由申请者所在学校推荐，经赛区专家组初评、组委会审定；
3. 请以学校为单位将优秀竞赛组织奖及优秀辅导教师申请（格式详见附件）在 2023 年 9 月 25 日至 10 月 2 日期间发送 QQ 私信给东南大学付雪老师（379120748）。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江苏赛区组委会

2023 年 9 月 25 日

